

D/39信息披露

2026年8月11日 星期二
制作:李 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恒誉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0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誉简称变更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新的证券简称:恒誉科技,变更后扩位证券简称:恒誉科技;股票代码“688309”保持不变。
- 证券简称变更日期:2026年8月14日

一、公司董事会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证券简称由“恒誉环保”变更为“恒誉科技”,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具体审议过程如下: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简称、证券简称、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4)。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

公司证券简称由“恒誉环保”变更为“恒誉科技”,主要出于公司创新性提升,近三年因业务模式升级导致业务链条变长,科技属性进一步加强,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废气治理装备研发制造(以下简称“高端装备”)研发、制造与销售,近年来,公司业务全面升级,并通过并购、新建产业项目等举措,形成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产业项目

目投资、建设运营的综合实业,业务范畴高端装备制造、废轮胎资源化、污染治理、尾矿高端新材料四大细分市场,覆盖有固废、有机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三大领域。目前业务布局已通过跨省市布局多个生产及运营项目,构成数千公司专业化运营、母公司统筹管理业务群的集团化组织架构。

“恒誉科技”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公司的名称属于第一环境保护,已不能承载、完整反映公司全产业链、跨行业、多领域、多业态的综合运营能力。

为更好的体现公司具有创新性、业务规模、公司战略规划,并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相匹配、增强品牌一致性,进一步支持公司在资本市场中的长期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现拟对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变更后有利于公司投融资、银行授信、产业并购、园区落地等经营活动开展,并进一步改善销售周期性波动,强化全产业链风险能力。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本次拟变更证券简称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不存在利用

变更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情形;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等均不发生实质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实施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证券简称和扩位证券简称自2026年8月14日起由“恒誉环保”变更为“恒誉科技”,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剑刚先生召集并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和独立意见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强化信息披露管理责任,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45,000.00万元
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行票据、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山东捷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会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范围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6-054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导致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杭州峰肇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肇盛”)作为一致行动人,TH Home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持股比例增加/减少	持股比例增加/减少
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	14.02%	14.02%
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12.44%	12.44%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12.44%	12.44%
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12.44%	12.4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国有控股企业(国有独资、全资或者控股); ☐ 境外国有参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参股); ☐ 境外其他法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自然人(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合伙企业(非国有控股企业); ☐ 境外其他(非国有控股企业);<
---------------	--